

正本

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書函

地址：640301 雲林縣斗六市大學路3段123號
聯絡人：朱思貞
聯絡電話：05-5525810
電子郵件：chusc@yuntech.edu.tw

受文者：會計系

擬公告於系網頁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0年12月24日
發文字號：雲科大人字第 1100706114 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擬轉達予教師知悉
李月岐

主旨：本校「校務基金進用專案教師管理要點」及同要點附件二「校務基金進用專案教師契約書」部分條文修正案，並自即日起生效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。

說明：

一、旨揭修正案業經110年12月15日110學年度第1次校務會議審議通過。

二、本次修正要點重點說明如下：

(一) 修正本要點相關規定：為使編制外專案教師是否適用相關規定更臻明確，爰新增專案教師於聘用期間不適用「本校教師借調處理要點」、「本校教授休假研究要點」、「本校教師年資加薪要點」、「本校校長教授副教授延長服務案件作業要點」等相關規定，並酌作部分條文文字修正。

(二) 修正契約書相關規定：

1、為利本校專案教師若遇教師法應予解聘不得聘任或涉有性侵害、性騷擾或性霸凌情事，本校契約執行關係更臻明確，故配合108年6月修正之教師法及「學校辦理契約進用人員通報查詢作業注意事項」等相關規定，將相關文字納入契約書予以規範。

2、配合本次本要點新增第15點專案教師不適用部分條文之相關規定，併同將相關文字新增於契約書，以茲明確。

3、另配合實務執行，酌作部分文字修正。

三、上開法規修正後全條文業刊載於人事室網頁/人事法規/03教師聘任升等項下，請自行下載運用。

正本：本校各行政單位(一級處.館.室.中心)、本校各教學單位(學院.系所.中心)

副本：

國立雲林科技大學